

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招采管理子系统平台内含有配套耗材的

医用耗材/体外诊断试剂询价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甘肃省招标投标条例》（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63 号）、《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16 号）和《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武政办函[2018]122 号）等有关规定，现拟对本项目进行公开询价招标，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TZXRMYHC-2024-02 项目名称：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招采管理子系统平台内含有配套耗材的医用耗材/体外诊断试剂询价采购项目

3. 限价：所有医用耗材均以单品种单价为限额（甘肃省医用耗材招采子系统平台最低成交价或医院历史成交价）

4. 平台采购含有配套耗材的医用耗材/体外诊断试剂采购项目情况说明：本项目所含目录均为我院现行使用的医学检验设备、病理检测设备及血液透析设备，此类设备具有专机专用属性；另外口腔科耗材品种繁多、使用量较小，线上采购产品经单品种公开遴选无人响应，为方便管理、避免同一设备所使用的医用耗材因平台分类原因（线上线下）造成不同配送企业配送，一旦出现潜在医疗质控风险无法溯源，甚至出现推诿扯皮现象的发生，故按照设备使用情况分类打包，潜在供应商中标后供应的含有配套耗材的医用耗材/体外诊断试剂必须与现有设备相匹配且保证使用过程中检测数据准确灵敏，出现因耗材/试剂因素导致的医疗质控风险由供应商全权负责。

二、采购内容及招标控制价（明细详见附件）：

第一包（核酸生化临检类）：共 224 条目录，总额限价 290531.86 元

第二包（微生物发光类）：共 146 条目录，总额限价 134829.47 元

第三包（免疫类）：共 25 条目录，总额限价 3341.69 元

第四包（病理试剂类）：共 147 条目录，总额限价 118689 元

第五包（血液透析重症类）：共 24 条目录，总额限价 7629.12 元

第六包（口腔类）：共 157 条目录，总额限价 52706.16 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特定资格

1. 投标企业自行出具声明函，声明一旦该项目中标，即可取得相应产品生产企业在甘肃省药品与医用耗材招采子系统的配送授权，确保医院能够按照平台规则采购（具有遴选编码的医用耗材属于已在甘肃省药品与医用耗材招采子系统挂网产品，投标人需要具有该生产企业出具的平台配送授权，以便后期中标后能够正常通过招采子系统发起采购并配送。）。

2. 投标企业和法人近三年无违法违纪的声明函；近三年内有违法违纪情况的企业不得参加此次遴选。并由本次遴选评审委员会与医院纪检监察部门根据既往廉洁购销从业情况进行审核，包括不限于调取市县纪检监察部门相关资料、通过企查查、天眼查等软件查询关联人信息进行验证。

（二）通用资格

1. 投标人营业执照(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鲜章。

2. 针对本项目的法人授权委托书(需有法人和被授权人的签名并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3. 投标人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原件。

4.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

5.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

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信用报告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四、获取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无时间限制，开标前均可下载查阅。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遴选者，请通过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公开内容直接下载。

遴选文件售价：0(元)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递交方式

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开标前均可上传。

六、重要声明：

1. 招标入围后签订供货合同，医院按需采购，供货企业按需配送，医院不承诺单品种供货数量或全部产品均有采购需求，平台采购医用耗材价格实行动态调整，依据产品配送时当天平台最低价为准；未纳入平台管理的医用耗材及配套产品按照中标价执行。

2. 本次进入招标目录的所有医用耗材，在合同配送企业配送不及时或无法配送时医院有权变更该合同部分产品或全部产品的配送资格，变更后由本次招标入围的其他配送企业按照平台价格继续配送供货以确保医院医用耗材的供货稳定性。

3. 本次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招采管理子系统平台内含有配套耗材的医用耗材/体外诊断试剂询价采购项目未委托任何代理机构，不收取任何费用。

七、投标保证金缴纳：0 元

严格按照《武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武财资〔2022〕36 号）中“全市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等相关规定执行。

八、评标与中标

报名时间：见招标公告报名开始时间

资格审核和竞价时间：见招标公告竞价开始时间

评标方式：人工资质审核+系统自动评标。

评标内容：资格审查+价格审核。

公示期：经评审小组评定后公示，公示期 24 小时。

合同签订：公示期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通知入围中标企业签订供货协议。

九、项目监督

本次招标全程监督管理，体现公平、公正、公开、透明原则，特邀请县财政局、县卫健局及院纪委进行监督。

十、关于上传资格文件的特别说明（特定资格+通用资格+报价明细三者需全部一次性上传）：

1. 资格文件应在报名时限内一次性上传，如超过报名时限上传、审核后修正上传的一律按照资格审核不合格处理。

2. 以上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本次开标所要求提供的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均以上传的资料文件为准，版面须清晰完整。若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不清楚，不清晰导致无法辨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如资格审查时以上证件发现缺漏视为无效投标。

3. 关于招标遴选文件的编制式样（式样不可更改）如下：

3.1 投标文件的编制封面及装订（竞标结束后，竞标成功企业持遴选文件到医院采购办签订供货合同，确保纸质版文件与竞标时上传的电子版文件一致）：封面标注为“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招采管理子系统平台内含有配套耗材的医用耗材/体外诊断试剂询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为：TZXRMYHC-2024-02，落款为投标公司全称，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使用彩色硬质纸装订。

3.2 关于投标产品目录

可单个或同时多个包段投标，不可选择小于包段产品数量投标；报价须小于或等于此次遴选编制的采购限价（如因甘肃省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子系统内价格、规格及编码发生调整，以平台为准，可突破采购限价报价，但需作出纸质版说明及平台内截图），平台采购产品的竞标企业报价最终需要通过平台执行，如单个或多个产品报价过低导致生产企业不通过、平台不确认，无法平台采购，则该投标企业所投全部产品按照恶意低价竞标对待，整个合同包段作废。。

例如：（按照投标产品目录顺序依次添加以下内容）

天祝县人民医院医用耗材遴选招标项目报价明细表								
遴选 编号	阳采编 码	名称	型号、规 格	单位	采购限价	报价	生产企业	注册证号
1	00136 172	新型冠状病毒 2019-nCoV 核 酸检测试剂盒 （荧光 PCR 法）	48 人份 /盒	盒	172.8	170	圣湘生物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国械注准 20203400 064
2	11000 781	金属解剖型接 骨板 小 H 型接 骨板	JPSQ37 6 孔	个	623.42	623.42	天津市金 兴达实业 有限公司	国械注准 20163130 252

备注：上述遴选编号不可更改，需要与投标文件保存一致

十一、招标遴选事宜咨询电话

医院设备部：周 婷 18719789070

医院采购委：索金梅 13689353992

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关于其他声明函、委托函等声明文件的样式如下

关于已挂网产品配送授权

声明函

致：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我司参与竞标本次招标遴选，已通过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武威市）公开内容了解医院需求及产品目录，如本包段我司中标，确保能够拿到由生产企业为我司出具的已挂网产品在天祝县人民医院的配送授权，能够正常通过甘肃省药品与医用耗材招采子系统为医院配送相应产品，如届时不能通过平台采购影响医院使用包段内产品，我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公司

年 月 日

企业和法人无违法违纪情况申明函

致：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我公司郑重承诺并声明，公司名称：***；法人：***，身份证号：***；公司及法人近三年来无违法违纪和重大犯罪活动，若有隐瞒和虚假申明，我公司将承担所有责任。

*****公司

投标人签字：

2024 年*月*日

授 权 委 托 函（模板）

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1. 兹授权****同志，身份证号****，电话号码：****，为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医用耗材生产及配送企业入围遴选招标项目（项目编号：TZXRMYHC-2024-02）投标代理人。

2. 同时授权委托该同志为你院医用耗材配送供应业务代表，负责你院医用耗材供应对接、技术服务、售后质量保证等相关工作事宜。我公司承诺该业务代表在贵院配送供应环节中出现的任何差错、失误、违纪违规等行为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我公司承担。授权时间：2024 年*月 *日---2024 年*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司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粘贴处
身份证背面	身份证背面
	

无弄虚作假及虚假应标申明函（模板）

致：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我公司郑重承诺并声明，本次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医用耗材生产及配送企业入围遴选招标项目中，所递交提供的投标文件无任何虚假材料及内容，若有虚假，我公司将承担所有责任。

*****公司

投标人签字：

2024 年*月*日

医用耗材供货质量承诺书（模板）

致：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为确保医疗器械的质量，保证医疗器械的安全、有效性。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我公司严格遵守各项法规条例及政策，确保所供医疗器械产品质量合格，特承诺如下：

1. 我公司提供的医疗器械来源均为在甘肃省药品与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平台经过备案的生产企业所生产，进货渠道合法有效，医疗器械符合医疗器械质量标准，购进验收、存储、出入库、普通运输或冷链运输、账务管理等各个环节严格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执行。

2. 我公司作为医用耗材配送企业在从事医疗器械配送供应活动中，确保各类证照齐全，人员配备合理。

3. 我公司供货的医疗器械由我司负责提供规范的售后服务工作。

4. 我公司供应的所有医疗器械无条件满足院方临床使用，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瑕疵、技术性能落后、数据不准确、

附件不全、不良事件等现象，我公司无条件更换直至满意。

5. 因我公司供应的医疗器械出现质量问题，发生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患者投诉、甚至医疗纠纷等由此导致的经济和法律后果全部由我公司先行承担，之后出现的我公司与生产企业之间的责任划分等事宜，与天祝县人民医院无关。

6. 遇行政主管部门抽检，抽检样品由我公司承担，抽样出现的不合格产品由我公司负责退货，若产生行政处罚由我公司承担（以法定检验部门检验报告为准）。

7. 有关产品售后服务中所需的技术指导、培训等由我公司全权负责。

8. 特殊医用耗材需要借助其他医疗器械辅助的，由对应供应商无偿提供辅助器械。

承诺人：*****公司

投标人签字：

时间：2024 年*月*日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

致：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我单位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公司

投标人签字：

2024 年 12 月 日